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圳瑞捷”）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 1 号 A 栋 31 楼公司尊重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监事会主席王卫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卫锋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监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期限较短（不超过 12 月）的中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